证券代码: 300380

证券简称:安硕信息 公告编号: 2024-007

上海安硕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3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专项说明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 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上海安硕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 2024年4月25日 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公司 2023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》。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 股东大会审议。具体情况如下:

一、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

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,母公司 2023 年度净利润为-17.123.096.62 元,按 照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有关规定,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。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, 母公司年末未分配利润为 114,201,415.27 元, 公司合并报表年末未 分配利润为 20,367,896.93 元。根据利润分配应以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及合并报 表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,公司 2023 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20,367,896.93 元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及《公 司章程》等的相关规定,结合公司2023年度经营情况及2024年公司发展资金需 求的情况,在兼顾公司发展及股东利益的前提下,公司董事会拟定 2023 年度利 润分配预案为:不派发现金红利,不送红股,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二、2023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原因

1、2023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原因

根据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、《上市公司监 管指引第3号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的相关规定,公司的利润 分配应重视对社会公众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,以可持续发展和维护股东权益为宗 旨,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;同时,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 分配利润的范围,不得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。鉴于公司 2023 年度业绩 亏损,结合 2023 年的经营情况和未来经营发展需要,为满足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、研发投入,保障公司项目建设及战略规划的顺利实施,从公司长远发展、以股东利益出发等方面综合考虑,公司需做好相应的资金储备。经公司董事会讨论,拟定上述利润分配方案,以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发展,为投资者提供更加稳定、长效的回报。

2、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公司董事会本次拟定 2023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事项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企业会计准则》、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、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的规定,与公司实际情况相匹配,符合公司未来发展战略规划和全体股东的长期利益,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合法合规、合理可行。

三、公司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及使用计划

公司始终重视以现金分红等方式对投资者进行回报,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,综合考虑与利润分配相关的各种因素,从有利于公司稳定发展和投资者回报的角度出发,积极履行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,与股东、投资者共享公司成长和发展的成果。

四、履行的审议程序及相关意见

1、董事会审议情况

董事会认为: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当前的实际情况,且兼顾了公司与股东利益,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。

2、监事会审议情况

经审核,监事会认为: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符合相关会计准则及政策的规定,公司利润分配预案的制定程序合法、合规,有利于公司实现持续稳定健康发展。

3、公司本次拟不进行利润分配,尚须经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,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1、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;

2、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; 特此公告。

上海安硕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5日